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2023-2024年铁塔拆除服务项目（招标编号：CT20230919060），招标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1.招标范围

1.1招标范围: 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

本次集中招标合同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或框架下累计订单金额达到合同金额上限。

本次招标采购内容、预估规模、实施地域、计划工期、质量标准要求、技术标准要求具体如下：

- （1）采购内容：本次仅采购铁塔拆除服务，主要涉及管塔类、桁架塔类、桁架塔、楼面塔、塔防一体化、楼面桁架塔的拆除作业以及仓储保管等。
- （2）预估规模：预估本次采购金额不含税1840万元人民币，含税2005.6万元人民币。
- （3）实施地域：江苏全省13个地市，具体详见各份额对应服务区域。
- （4）计划工期：以订单下发时间为准。
- （5）质量标准要求：合格，达到国家、行业相关规范规定合格标准及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的要求。
- （6）技术标准要求：合格，详见技术规范书。

1.2本项目中标人数量为【4】个，每个中标人对应的份额及实施地域如下：

序号	综合排名	中标份额	实施地域
1	第一名	34.24%	徐州、宿迁、扬州、苏州
2	第二名	27.72%	南通、泰州、南京、镇江
3	第三名	21.74%	常州、无锡
4	第四名	16.30%	连云港、盐城、淮安

1.3★本项目以模块化基准价中的审定除税价（不含安全生产费）为基础进行折扣报价。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报价折扣（非OFF，%）100%，报价折扣（非OFF，%）=1-下浮率（%）。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将否决其投标。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依法设立：本项目要求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具有合法有效的注册登记文件，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2.1.2财务要求：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应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承诺向招标人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1.3企业资质要求：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 ①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②有效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须同时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注：①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0日前届满的，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号】》执行，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②根据住建部2020年12月02日发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若国家颁发新的资质管理制度，则按新的资质管理制度执行。

2.1.4 人员要求：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人员要求：

①企业主要负责人具有通信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1人；

②项目经理具有通信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和由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建筑工程），至少2人；

③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通信主管部门或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至少5人。

④具有应急管理局（原安监局）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登高作业证书，至少5人；

⑤具有应急管理局（原安监局）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焊接与热切割作业证书，至少3人；

⑥具有应急管理局（原安监局）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电工作业证书，至少3人。

上述人员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或复印件、相应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劳动合同和投标截止月前近六个月中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证明材料不足的，该人员不予认可。

2.1.5 车辆要求：

（1）投标人须为本项目配备至少2台流动式起重机（汽车式起重机）（最大额定总起重量不低于50吨，同时每台流动式起重机须配备起重机司机、起重机指挥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分别至少1人）。

注：流动式起重机自有或租赁均可，但须固定起重机械，同时承诺所提供的流动式起重机将用于本项目服务，同时每台流动式起重机配备的起重机司机、起重机指挥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分别至少1人，且未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随意更换。

①如提供的起重机为投标人自有，须同时提供起重机的购置发票扫描件或复印件、起重机的正面照片、起重机司机及起重机指挥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相关证书（司机驾驶证、起重机指挥证）扫描件或复印件；

②如提供的起重机为投标人租赁，须同时提供起重机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至少至本项目完结）扫描件或复印件、对应租赁起重机的正面照片、起重机司机及起重机指挥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相关证书（司机驾驶证、起重机指挥证）扫描件或复印件。租赁合同的承租人必须为投标人或其下属机构（非个人）。

上述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能一一对应的，不予认定。

以上每台流动式起重机（汽车式起重机）配备的起重机司机、起重机指挥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不得复用。

（2）投标人须为本项目配备至少4辆挂式（半挂式）卡车（挂车载重吨位不低于30吨，长度13米及以上）。

①如提供的车辆为投标人自有，须同时提供车辆正面照片、车牌号、行驶证及对应车辆的购置发票扫描件或复印件；

②如提供的车辆为投标人租赁，须同时提供车辆正面照片、车牌号、行驶证及对应车辆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至少至本项目完结）扫描件或复印件。租赁合同的承租人必须为投标人或其下属机构（非个人）。

上述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能一一对应的，不予认定。其中车牌号和行驶证须同时提供主车和挂车的车牌号及行驶证。

2.1.6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自2020年7月1日（含）至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在全国范围内承担过的同类铁塔拆除项目业绩，要求合同累计含税金额不少于500万元人民币。

以上时间、金额以单项合同或订单或甲方证明文件或完工证明文件或验收证明文件或审定单为准；

（1）若为单项合同，须提供包括合同首页、签字页、金额、工程内容或工程量清单在内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或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2）若为框架合同，须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清晰的发票扫描件+对应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截图（每个合同须至少提供一张发票）、及以下材料之一：

A.采购订单（加盖甲方印章）B.甲方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公章并提供甲方联系人）C.完工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印章）D.验收证明文件（加盖甲方印章）E.审定单（加盖甲方印章）。（注：以上材料须体现时间、金额）

上述材料未提供或不完整将不计入累计金额。

2.1.7 控股管理关系：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 投标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投标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者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1.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9 本项目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除外；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自2020年9月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

(13)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9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4)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9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16) 被中国铁塔或江苏铁塔列入“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17) 被中国铁塔或江苏铁塔列入同类服务供应商黑名单”的，且本项目在禁止参与范围内的。

(18)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供应商负面行为管理办法》约定的情形；

(19) 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的。

2.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如下：

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9月28日09时00分至2023年10月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6】投标人注册**”。

4.2.2完成注册后，投标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开票信息务必确保真实准确，否则因此导致报名失败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招标文件。支付方式详见4.3条款。

4.2.3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4.3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1）支付要求：采用银行电汇、网银汇款的方式汇款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银行账户，银行电汇、网银汇款的均须使用单位账户（账户名称须与投标人的单位名称一致）。支付完成后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点击“线下支付”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下载招标文件。

汇款信息如下：

开户名：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银行账号：12590267491010800007399

注：本项目账号随收费类别而变化，请投标人汇款时注意账号变化。

（2）在平台登记申领招标文件时须同时将《XX公司报名信息表(XXXX项目)》（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邮箱号：haomengting2155.cutcc@chinaccs.cn），否则由此造成的报名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招标文件款发票事宜：投标人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报名时填写的开票信息务必真实准确，招标代理机构以此为依据为投标人开具购买招标文件款发票，发票一经开具概不退换，如因开票信息错误导致的废票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为投标人开具发票。

4.4请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在江苏省通信建设交易中心（<http://47.96.125.164:8060/>）注册（交易中心联系方式：025-86608268）。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24日08时30分】**。

5.2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1）当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持人员解决。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视为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

(4) 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3以纸质银行保函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如有):若投标人以纸质银行保函的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则应在5.1条款载明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将银行保函纸质原件递交至【南京市玄武区领智路56号2栋(郝梦婷15305157641)】。

5.4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开标, 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投标人注册

6.1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 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投标人, 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 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 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投标人, 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 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6.2 CA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 为了避免影响正常投标, 请投标人至少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及时办理CA证书。手机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500元人民币/年, 售后不退。已持有平台CA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

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6.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 4009005950(工作日9:00-18: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集中招标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的方式, 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江苏省通信建设交易中心网站(<http://47.96.125.164:8060/>)、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招标人: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领智路56号2栋

招标代理机构: 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南祖师庵7号

邮 编: 210003

报名联系人: 郝梦婷

联系电话: 15305157641(报名、澄清、异议及相关业务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haomengting2155.cutcc@chinaccs.cn（报名、澄清、异议及相关业务联系邮箱）

项目负责人：郝梦婷、胡静、张周燕、云雨林、李茜

异议接收邮箱：haomengting2155.cutcc@chinaccs.cn

招标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7日